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Packag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押後股東週年大會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八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使用之詞彙具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界定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本公司有意投資者，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押後會議，因為董事會未能決定該兩方人士中，哪一方有權代表得勝亞洲有限公司（「得勝」）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得勝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本公司約33%股權。得勝由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何健宏先生全資擁有，由於彼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起持續缺勤，其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及股東週年大會之監票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向本公司匯報，(a)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該兩方人士均未能符合規定，不獲授權擔任得勝之公司代表及／或受委代表；及(b)據此，任何一方均無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或於會上投票。

此外，本公司未能決定兩方人士中，哪一方有權代表得勝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故此董事會議決押後股東週年大會。鑑於有關情況，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代表董事會）獲得與會其他股東批准押後股東週年大會，毋須提呈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任何決議案，而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所投票數及佔所投總票數之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所投總票數
1.	押後股東週年大會，直至另行通告	272,312,659 (100%)	0 (0%)	272,312,659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285,487,998股。賦予股東權利投票贊成或反對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股份總數僅為3,135,649,663股。此乃由於本公司被法院頒令限制，未能確認149,838,335股股份之投票權。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董事會謹此強調，有關兩方人士之爭議仍屬得勝之私人事宜。董事會將不時審視情況，決定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之時間。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寄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之經修訂通告予股東，通知股東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續會之時間、日期及地點，並向股東寄發股東週年大會續會適用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將在有需要時另行刊發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包裝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卓斌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四名執行董事，即何健宏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七日起暫停）、張展濤先生（職位、職務及職能自二零一四年三月六日起暫停）、蕭潤發先生及劉斐先生；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蕭兆齡先生、譚德華先生及陳以波先生。